

## 臺北市中山區圓山里 113 年度上半年第 1 次里鄰工作會報會議記錄

一、時間:113 年 1 月 23 日(星期二) 下午 5:30

二、地點:民族東路 32 號 2 樓

三、主持人:圓山里里長葉建輝

紀錄:羅泯淇

四、出席人員:(如簽到表)

五、工作報告:

1. 請各位鄰長發揮守望相助精神，里內若發生任何災害（如火災、淹水、獨居老人死亡……），請務必立即通知里長或里幹事。
2. 請鄰長如戶籍遷出該鄰或未常實居該鄰時務必通知里長及里幹事。
3. 區公所訂於 3 月下旬辦理健行活動、5 月中旬辦理里鄰長研習，活動日期確定後再另行通知。
4. 有關本市各區超過 90 歲鄰長之遴聘事宜案，查目前保險公司多無意願承保超過 90 歲鄰長之意外保險，是以超過 90 歲之鄰長，如仍有意願擔任鄰長一職，請向其說明，並請其填寫意願書並列入該里里鄰工作會報，以資紀錄。
5. 鄰長自強活動(每位參加鄰長補助\$3,840 元)，每人需一次性核銷完成，不可分段核銷。

## 六、宣導事項：

### (一)臺北市中山區公所民政課

- 1、 避免酒駕，請牢記「喝酒不開車、開車不喝酒」以免害人害己。
- 2、 防治愛滋病，避免血液接觸，個人清潔用具不共用，增進體能多運動，停止不安全性行為，用愛灌溉，滋養身心，病不要怕。
- 3、 國小學童配戴防身警報器，請聽到警報器的鳴聲，立即上前查看詢問，緊急時並報警處理，一起守護我們的孩子。

### (二)臺北市中山區公所社會課

#### 悠遊卡擴大使用說明

65 歲以上申請本市敬老悠遊卡或愛心悠遊卡，持卡每月免費 480 點(1 點 1 元)使用範圍享有下列優待：

- 1.大臺北市區公車(每段次搭乘扣 8 點)。
- 2.臺北捷運(每次搭乘單程票價 4 折後，依里程遠近扣 8~26 點)
- 3.士林官邸正館入館(每次入館扣 50 點)。
- 4.貓空纜車(每次搭乘扣 50 點)。
- 5.北投會館健身房(每次使用扣 30 點)及游泳池(每次使用扣 45 點)。
- 6.山豬窟游泳池、葫蘆洲運動公園游泳池、博嘉運動公園游泳池、洲美運動公園游泳池 (每次使用扣 55 點)。
- 7.民生社區活動中心健身房及桌球室(每小時扣 10 點)。
- 8.搭乘敬老愛心車隊計程車，不分車資，每趟次補助 50 點。使用本服務需卡片自行儲值金足夠支付該趟車資，並先撥打臺北市敬老愛心車隊智慧型叫車轉接系統免付費專線 0800-055850 或手機直撥 55850，以確保該車輛可使用本服務。
- 9.YouBike：於臺北市境內租借 YouBike，前 30 分鐘扣除 5 點，30 分鐘後每 30 分鐘扣 10 點，4 小時後至 8 小時每 30 分鐘扣 20 點。
- 10.雙層觀光巴士：不分票價，每趟次補助 50 點。
- 11.淡海輕軌(每次搭乘單程票價 4 折後，依里程遠近扣 8 或 10 點)超過免費額度後，搭乘公車、捷運享自行加值後無限次半價優惠。
- 12.108 年 9 月 1 日起本市各區運動中心游泳池(每次扣 50 點)、健身房(每小時扣 25 點，上限 2 小時)、桌球、羽球、撞球及壁球場地租借(每人每次扣 50 點，可以多人同時租借扣點)、單次銀髮課程(每次扣 50 點)

#### 【備註】

- 1.公車、捷運及 YouBike 轉乘優惠及係依照其營運規則辦理。
- 2.依 YouBike 營運規則，欲使用敬老卡租借，需有 1 元以上之儲值小額現金。
- 3.點數足夠優先扣點，點數用罄或點數不足時，將扣除卡片自行儲金。
- 4.桃園捷運持敬老卡享半價優待，高雄捷運持敬老卡享 85 折後半價優待。
- 5.優待內容隨時可能變更，依各設施、場館公告為主。

### (三)臺北市中山區公所兵役課

94 年次役男自 113 年 1 月 1 日起出境應先經申請核准。

- 1、 申辦時間：應於出境日前 1 個月內提出申請。
- 2、 申辦方式：請至內政部役政署網站 (<https://www.ris.gov.tw/departure/>) /首頁/主題單元/「役男短期出境線上申請」進行申請。或至臺北市政府兵役局網站(<https://docms.gov.taipei/>)

七、討論事項：

案由一：鄰長自強活動(每位參加鄰長補助 3,840 元)。

說明：擬擇期辦理遊覽或參觀活動，舉辦之時間、地點授權里辦公處訂定。

決議：照案通過。

案由二：113 年度里鄰建設服務經費 324,000 元使用計畫。

說明：

(一)資本門：

購置置物櫃 23,500 元。

(二)經常門：

1. 購置打掃物品 3,000 元。
2. 購置 4 路 AHD 高清錄放影主機 8,386 。
3. AHD 彩色攝影機 17,544 元。
4. 4TB 監控專用硬碟(紫標)5,886 元。
5. 監控用收音麥克風 1,987 元。
6. 固定里民活動場所租金補助 60,000 元。
7. 網路月租費 25,000 元。
8. 購置烘碗機 6,000 元。
9. 元宵節活動 91,000 元。
10. 購置大型會議桌 7,500 元。
11. 購置辦公椅 6,000 元。
12. 購置志工服裝 30,197 元。
13. 志工研習 38,000 元。

以上計畫若執行時金額有所出入授權里辦公處全權處理。

決議：照案通過。

案由三：113 年度臺北市臺北松山機場回饋金使用計畫。

說明：擬辦理節慶活動(母親節、端午節、重陽節、中秋節、聖誕節)、里民自強活動等。

以上計畫若執行時金額有所出入授權里辦公處全權處理。

決議：照案通過。

案由四：113 年度臺北市立第一殯儀館回饋金使用計畫。

說明：

(一)資本門：

1. 購置冷氣 25,000 元。

2. 購買冰箱 30,000 元。

(二)經常門：

1. 多功能事務機租借 16,545 元。

2. 滅火器換藥 25,000 元。

3. 固定里民活動場所水電費 24,263 元。

4. LINE@月租費 10,836 元。

5. 伴唱機版權費 3,455 元。

以上計畫若執行時金額有所出入授權里辦公處全權處理。

決議：照案通過。

案由五：113 年度睦鄰互助活動經費 60,000 元使用計畫。

說明：擬辦理里民自強活動。

以上計畫若執行時金額有所出入授權里辦公處全權處理。

決議：照案通過。

七、臨時動議

八、散會